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1918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

執行主席的僱傭合約的任期

茲提述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於 2019 年 5 月 23 日就有關（其中包括）李國寶爵士（「李爵士」）由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調任為本行執行主席而發出的公告。

本行欣然宣布李爵士受聘為本行執行主席的僱傭合約（「僱傭合約」）的任期為 3 年，由 2019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並將於 2022 年 6 月 30 日屆滿。執行主席的僱傭合約的任期已獲提名委員會贊同並已獲本行董事會通過。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羅春德 謹啟

香港，2019 年 8 月 21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為李國寶爵士[#](執行主席)、李國章教授^{*}(副主席)、黃子欣博士^{**}(副主席)、李國星先生^{*}、羅友禮先生^{*}、李國仕先生^{*}、范禮賢博士^{*}、李家傑博士^{*}、李民橋先生[#](聯席行政總裁)、李民斌先生[#](聯席行政總裁)、黃永光博士^{*}、奧正之先生^{*}、范徐麗泰博士^{**}、李國榮先生^{**}、唐英年博士^{**}及李國本博士^{**}。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